

# 广东省药学会文件

粤药会〔2017〕26号

## 关于推进药学门诊工作的通知

各医疗机构：

发达国家实践证明，药师通过开设药学门诊，直接面向患者开展药学服务，对提高药物治疗水平，降低药物治疗费用，具有显著作用。2013年世界药学大会明确提出：没有付费的药学服务是不可持续的（Without payment, No sustainability）。且从发达国家的历史经验来看，合理收费是专业技术服务行业良性可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。美国已将药物治疗管理（MTM）服务纳入到政府医保 Medicare D 类计划中。

目前，国内已有多家医院开设了抗凝、精准用药、特殊人群（孕产妇、儿童、老人等）用药等药学门诊；收费项目有挂号费、医事服务费、检验费等；也有医院参照国外的做法，通过与医生订立“协议处方”解决药师处方权的问题（粤药会〔2017〕15号文）。

2017年我国公立医院将全部取消药品加成，这是医院药学转型的关键时期。开展药学门诊工作，对推动临床药学工作，推进医院药学转型，具有重要意义。为保证药学服务工作的可持续发展，各医疗单位应开设收费药学门诊，或先开设免费药学门诊最终实现收费。参与坐诊的临床药师，应积极融入到临床团队中，了解本单位目前临床治疗现状，通过国内外指南、共识、文献等掌握最新疾病治疗手段，并在实践中完善药学门诊工作。

推进药学门诊的设立是本会近期重要工作之一，请各医疗机构积极在本院开设该类门诊，共同促进医院药学转型！

